

证券代码：301628

证券简称：强达电路

公告编号：2026-015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40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84.4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18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102.39 万元，扣除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781.98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5,320.4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4]10208 号）。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542.66 万元，其中本年度使用 32,296.31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7,133.67 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53,102.39
减：发行费用	7,781.98
募集资金净额	45,320.41
减：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6,246.35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36.02
加：以前年度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1.33
期初结余募集资金	39,121.41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2,296.31
其中：南通强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6 万平方米多层板、HDI 板项目	24,057.5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238.75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319.90
减：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1.33
期末结余募集资金	7,133.67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33.6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同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通强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永支行	755919638010008	募集资金专户	42,433,181.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764079145049	募集资金专户	12,801,189.5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景田支行	443066357013009460934	募集资金专户	16,102,362.46
合计			71,336,732.99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

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810.52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146.02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64.50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4]10523 号）；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同时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及保本要求。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利息收入为 278.7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320.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96.3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542.6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南通强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6 万平方米多层板、HDI 板项目	否	48,000.00	36,320.41	24,057.56	29,542.66	81.34	2026-7-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000.00	9,000.00	8,238.75	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45,320.41	32,296.31	38,542.66	85.0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通强达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6 万平方米多层板、HDI 板项目尚在建设中，暂未产生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810.52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146.02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64.50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4]10523 号）；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同时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

	<p>不超过 12 个月及保本要求。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无异议的核查意见。</p> <p>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利息收入为 278.7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其他情况。